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柴琬女士通知，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公司控制权变更。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可能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12月7日-11日连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6）、2020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7）及于2020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0）。

公司拟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蒙牛”）及/或内蒙蒙牛控制的实体（“收购人”）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拟以收购人为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人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琬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括但不限于柴琬实际控制的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将依协议约定，放弃直接和/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所对应的上市公司表决权，收购人进一步巩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

鉴于公司上述重大事项筹划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及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表决权放弃事项，方案较为复杂。截至目前，交易双方尚有部分条款未达成一致。双方承诺，将于2020年12月13日（周日）前完成上述重大事项筹划，或决定终止上述重大事项筹划。公司将于2020年12月13日根据上述重大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披露非公开发行预案相关公告、控制权变更相关公告等公告，或重大事项终止公告。公司股票自2020年12月14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